

证券代码：832736

证券简称：华鼎伟业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经过相关部门的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09:0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736	华鼎伟业	2024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鑫士铭律师事务所派出的与会人员。

（七）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七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写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写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示的《华鼎伟业：2023年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和《华鼎伟业：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四）审议《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公司财务部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运营状况及未来经营规划，公司财务部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拟定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示的《华鼎伟业：续聘 2024 年度会计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公示的《华鼎伟业：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二）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三）登记时间：2024年5月14日09:00时到16:30时

（四）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大楼七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林立 电话：（0535）6762607 传真：（0535）6762111 电子邮箱：mba6068@163.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高新区创业路55号 邮编：264670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餐饮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鼎伟业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